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12—68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以电话、传真和的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并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铭春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预留股票期权所涉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后认为：

本次公司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共 27 人。经核查，公司实际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 27 人为在公司任职人员，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该人员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获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规定获授预留期权。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10 月 31 日